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68
號17樓

承辦人：蘇雅婷

電話：02-27815696轉3065

電子信箱：ur00306@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新字第109701493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案審查作業要點」修正為「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案審查與處理同意書重複出具及撤銷作業要點」，並廢止「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事業案涉及同意書重複出具時之處理要點」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都市更新案撤銷同意作業程序」，業經本府109年11月2日府都新字第10970149371號令發布，並於110年2月1日生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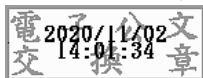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檢送修正「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案審查與處理同意書重複出具及撤銷作業要點」，並廢止「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事業案涉及同意書重複出具時之處理要點」及「臺北市政府處理都市更新案撤銷同意作業程序」令1份。
- 二、「臺北市政府受理都市更新案審查與處理同意書重複出具及撤銷作業要點」相關資訊可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查詢 (<http://uro.gov.taipei/>)。
- 三、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

業，系統流水號為1091301J0010，副本抄送法務局，惠請
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

正本：臺北市士林區公所、臺北市大同區公所、臺北市大安區公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臺北市中正區公所、臺北市北投區公所、臺北市松山區公所、臺北市信義區公所、臺北市南港區公所、臺北市萬華區公所、臺北市內湖區公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副本：臺北市政府法務局、臺北市議會、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北市地政士公會、財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推動中心、財團法人都市更新研究發展基金會、臺北市政府秘書處、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臺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



裝

訂

線

